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能够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3年12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

务所；2011年改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年12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人员信息：首席合伙人为胡少先先生，现有合伙人203人，注册会计师185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37人。

业务信息：2020年度业务收入30.6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2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8.80亿元。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511家，收费5.8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382家，主要涉及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3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丁锡锋	2007年	2002年	2007年	2011年	2021年签署日发精机、春晖智控等上市公司2020年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司太立、浙江东日2019年审计报告，2019年签署司太立、仙琚制

						药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年报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丁锡锋	2007 年	2002 年	2007 年	2011 年	2021 年签署日发精机、春晖智控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司太立、浙江东日 2019 年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司太立、仙琚制药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年报
	步宏圆	2017 年	2011 年	2017 年	2015 年	2021 年签署春晖智控 2020 年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春晖智控 IPO 申报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周立新	2009 年	2010 年	2012 年	2020 年	2020 年，签署捷安高科、复洁环保 IPO 申报审计报告；2018 年，签署泛微网络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经认真审议核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并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拟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董 事 会

